

证券代码：301201

证券简称：诚达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34

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通过电话、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葛建利女士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

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卢刚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敏蔚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